

# 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一、 本次股权质押情况概述

经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向黄河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称银行）贷款人民币一亿元，期限为2个月，年利率为5.85%，并将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共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共享装备）21,651.09万股股份（占共享装备总股本的57.82%）质押给银行作为担保。

### 二、 本次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质押股数	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数占子公司总股本比例	用途
共享装备	21,651.09 万股	黄河农村商业银行	57.82%	贷款

### 三、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质押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